

达州市市场监管局“四个突出”保燃气安全

今年以来，达州市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将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工作与“春雷行动2022”“安全生产百日大会战”等执法行动统筹开展、一体推进，以燃气领域为重点，严厉打击特种设备和产品质量安全违法违规行为，整治消除了一批重大安全隐患，为全市营造平安祥和稳定的社会环境。



突出高位推进强部署

制定实施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方案，整合行政监管、稽查执法和检验技术资源和力量建立运行工作专班，采取定期调度、明查暗访、安全宣传、风险提示、警示约谈等举措统筹推进排查整治工作，把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到最小工作单元。组织暗访督查3次，发出督办交办函12份，提醒敦促函3份。



突出隐患排查强整改

一是全面排查燃气具质量安全状况。重点排查家用燃气灶具、商用燃气灶、燃气热水器、燃气取暖炉、可燃气体报警器是否执行现行有效国家标准，有无 CCC 强制性质量认证证书和标志。截至目前，全市系统共排查燃气具经营企业 1330 家，排查可燃气体报警装置销售安装单位 15 家，下架有质量问题的燃气灶、热水器 2260 余台，整改质量安全隐患 166 个。**二是全面排查燃气管道法定检验和安全管理情况。**在建立全市燃气压力管道明细台账基础上，全面排查在用、在建公用燃气管道，是否依法履行安装告知、监督检验、定期检验等法定义务。督促指导全市 71 家管道燃气经营企业完成了 3828 公里燃气管道的基本信息摸排建档与未检管道检验计划工作。**三是全面排查气瓶充装、检验单位管理运行与气瓶安全情况。**排查液化石油气瓶充装单位 20 家、检验机构 1 家，发现问题 86 处，立案查处 5 起。市局延伸排查 7 个农贸市场瓶装液化气使用商户 36 家、47 只瓶装液化气，对未按规定张贴气瓶充装合格标签、警示标签的现象倒查充装单位，责令立即整改到位。



突出严管严查强震慑

全市立案查处燃气领域违法案件 86 件，其中：产品质量违法案件 59 件，特种设备违法案件 27 件；端掉液化石油气销售黑窝点 5 个，查获非法液化石油气钢瓶 119 只；发出《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》35 份。其中开江局查办的燃气灶具案和燃气管道案，分别被省局列为“春雷行动 2022”第一批和第五批挂牌督办重大案件和典型案例通报全省系统，引起强烈反响，形成强大震慑。



突出宣传指导强规范

全市系统及时报道案件查处和问题隐患整改情况，曝光反面典型，各级新闻媒体刊载相关稿件 82 篇，门户网站专栏发布工作动态 26 条，抖音号制发短视频 3 条，编印《燃气具质量安全监管业务技术指南》500 余份，发布《燃气具产品质量安全警示和消费提示》8 期（次），发布《燃气领域特种设备安全风险提示》9 期（次），引导特种设备使用单位预警预防、自查自纠。



下一步，全市系统将把安全隐患排查作为重中之重，把燃气压力管道超期未检专项整治行动、液化石油气充装单位监管和燃气具质量安全隐患排查作为主攻方向，按照“全覆盖、零容忍、严执法、重实效”的要求，严查重大隐患企业和各类违法违规行为，确保整治任务取得良好成效，为全市人民安全用气贡献市场监管力量。

(据：达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)